



林惠祥人类学论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林惠祥人类学论著

林惠祥

福建人民出版社

林惠祥人类学论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1.25印张 268千字

1981年7月第1版

1981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100

书号：3173·268 定价：

编 者 的 话

人类学研究早期人类的文化发展和民族形成，研究各民族的文化特征和社会习俗的演变，广义的人类学包括考古学、民族学和民俗学等学科，是社会科学的一个重要部门。广泛深入地开展人类学的研究，对于繁荣我国社会主义学术，促进四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林惠祥教授是我国著名的人类学家。他的造诣很深，著作繁富，具有多方面的成就。他的一些重要著作不仅在当时具有广泛的影响，受到国内外学术界的重视，而且在今天还有很高的参考价值，特别是在目前人类学著作十分缺乏的情况下，林惠祥教授的许多著作值得我们研究参考。这就是我们编选这本书的目的。

本书编选原则，主要从学术价值着眼，内容包括人类学、民俗学、民族学和考古学等方面。排列次序既考虑学科内容，也兼顾发表时间先后。为避免重复，对一些文字和结论上相同的地方，略加统一和删节。书后附有《林惠祥同志主要著作目录》，以便查检。

本书编选工作，得到厦门大学和历史系领导的关怀和指导，编选整理工作由陈国强副教授负责，叶文程和蒋炳钊讲师也参加了部分工作，又承福建人民出版社编辑同志支持协助，合应一并致谢。

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

一九八〇年二月

目 录

林惠祥教授事略 (1901—1958)	(1)
人类学总论	(4)
民俗学	(26)
神话论	(81)
台湾番族之原始文化 (摘录)	(152)
台湾石器时代遗物的研究	(179)
中国东南区新石器文化特征之一：有段石铤	(200)
福建武平县新石器时代遗址	(227)
论长住娘家风俗的起源及母系制到父系制的 过渡	(254)
福建民族之由来	(289)
南洋马来族与华南古民族的关系	(294)
南洋民族的来源和分类	(334)
附录：林惠祥同志主要著作目录	(355)

林惠祥教授事略(1901—1958)

林惠祥教授，又名圣麟、石仁、淡墨，原籍福建晋江县，祖父时迁居台湾。一九二六年毕业于厦门大学文科社会学系，一九二八年毕业于菲律宾大学研究院人类学系，得人类学硕士学位。解放前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员、大学院特约著作员、厦门大学历史社会学系教授兼系主任等职。解放后历任厦门大学历史系教授兼主任、厦门海疆资料馆馆长、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副所长、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馆长等职，一九五七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林惠祥教授一生研究人类学（包括考古学、民族学、民俗学等），是我国著名的人类学者之一。他所著的《文化人类学》一书，出版于一九三四年，被列为大学丛书之一。全书共二十多万言，对人类学总论、略史以及物质文化、社会组织、宗教艺术、语言文学等的起源和发展，都作了精辟的论述，材料丰富，是国内有关人类学方面的重要著作。一九三六年出版《中国民族史》上下册，全书共分九章，对中国各民族的来源、历史发展等，分类阐述，资料丰富，创见颇多，别居一格，是国内中国民族史专著中最完整之一部，曾被日本学者译成日文，为国内外民族学界所重视。

林惠祥教授是我国系统研究台湾高山族（当时称番族）文化的第一人。他曾于一九二九、一九三五年两次冒着生命危险，回到当时还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下的第二故乡台湾，对高山族文化做了实地调查，撰写了《台湾番族之原始文化》一书。这是一部早期研究高山族文化的重要著作，曾被列为历史语言研究所专

刊。同时，他还到台北园山调查新石器遗址，发现新石器和陶片等物，根据福建和台湾新石器时代文化的比较，论证祖国大陆和台湾之间悠久的历史渊源关系。在考古工作和民族研究方面成绩卓著。早在一九三〇年，他就发现了厦门的新石器。一九三四年后，他又数次调查研究泉州古迹。一九三七年，发现武平新石器时代遗址，并自费发掘。一九三八年，参加第三届国际远东史前学家会议，宣读武平考古论文，受到与会代表的重视。抗战期间，他避难南洋，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仍坚持考古和民族研究。一九三九年经印度恒河流域登贡鸢山至尼泊尔边境，作考古和民族调查研究，一九四一年发现马来亚吉打旧石器时代遗址。在南洋期间，曾编译几部有关南洋民族的专著，还协助爱国老人、厦门大学创办人陈嘉庚先生编辑书稿直至抗日战争胜利后，方重返厦门大学任教。林惠祥教授是我国南洋研究的开拓者和提倡者之一。

解放后，林惠祥教授在党的领导和关怀下，积极从事科学研究和教学工作。一九五一年，他将一生辛勤搜集的文物图书全部捐献给国家，成立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这是解放后我国唯一的综合性大学附设的人类学专科博物馆。在林惠祥教授的指导下，自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五年间，该馆陆续发现龙岩、惠安、闽侯、长汀等地新石器时代遗址遗物，并写出报告论文多篇。一九五六年二月他参加北京全国考古工作会议，被选入主席团，在会上宣读《福建长汀河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的调查》论文。一九五七年，他撰写了《南洋民族与华南古民族的关系》与《中国东南区新石器文化特征之一：《有段石铤》等论文，运用考古和民族材料，论证我国华南古越族南迁到东南亚一带，成为后来南洋民族的一个来源，由此说明南洋民族和华南古越族有极密切的关系。他又从考古发现的有段石铤的研究，提出它和印纹陶是构成

我国东南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特征之一这一著名论点。他根据有段石铳的分布情况，提出它的发展的三个阶段，在福建，低级阶段（即初级型），数量最多，高级阶段（即高级型）数量少，说明它是本地产生的，而不是外来的。台湾的高级型石铳较多，而菲律宾和太平洋诸岛几乎都是高级型的。他据此认为：有段石铳是出自亚洲大陆，然后传至台湾，再传至菲律宾和太平洋诸岛。以上论著，对我国东南地区与东南亚的考古学和民族学研究，作出了重要贡献。

林惠祥教授一生从事教学工作，培养了大批专业人才。他除了从事科学研究和教学工作外，还积极提倡发展博物馆事业，在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林惠祥教授一生热爱祖国、热爱科学，甚至不惜用自己的生命保护祖国的文化遗产。在抗日战争逃难到南洋期间，他都随身携带平时搜罗的珍贵文物图书。国外学者曾想以高价向他收买这些文物，他虽生活极端困苦，但拒绝出卖。日本帝国主义侵占南洋后，他避居山上务农为生，有一次，日本宪兵对他进行搜查，他所保存的文物中有一箱古武器（包括有日本刀枪），如果被搜出，就有生命危险，但他毫不畏惧，以身体掩护，决心与这些古物共存亡，终于把它保存下来。

林惠祥教授一生勤勤恳恳，孜孜不倦，努力从事科学研究和教学工作，特别是解放后，在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鼓舞下，更积极从事工作，为我国文化教育事业作出了自己的贡献。他的成就是多方面的，他的热爱科学、热爱祖国的精神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

人 类 学 总 论

第一章 导 言

当代人类学大家克屡伯 (A.L.Kroeber) 曾在其大著《人类学》(Anthropology) 中下了一个题名, 即: “人类学的时代” (Age of Anthropological Science) 一语。自然不能说现在是人类学独霸的时代, 一切学问都要让他; 但却也许可以说人类学这种学问正应现代的需要, 所以现在是它兴起的时代了。

学问的兴盛, 大都由于时势的需要与机会的便利; 机会不顺, 学也难成, 需要一生, 应者四起; 虽有少数例外的学者, 也不能与时势抗衡。象人类学这种学问发源何尝不早, 然终迟至近世方能成立为一种科学。这也不过是由于时势不要求, 机会又不能便利的缘故。号称“历史之父”的希腊学者希罗多德 (Herodotus) 在其九本的大著中有一半是人类学的材料。又如罗马诗人柳克里细阿 (Lucretius) 在其哲学诗中讨论人类起源文化发生等问题, 与现代人类学的目的正相同。又如我国的《山海经》中人类学材料也很多。人类学的发源是这样的早。但因这种学问对于古代的一般人还无十分重大的关系, 非他们所急于知晓, 只不过当做一种趣谈而已; 即有一二个研究的人也因时机未到, 无别种科学做根柢, 又难得与异民族接触的机会, 游谈无根, 荒唐不经, 终难成为科学。至于近代则因航海术进步, 地理学上的“大发现时代”开始, 世界交通大为繁盛, 各民族间接触的机会甚多, 民族间的关系日密; 于是先进的民族希望知晓异族的状况——特

别是野蛮民族的状况——以为应付。经过无数次调查探检的结果，发现世界上民族的复杂与风俗习惯的歧异：东方的与西方的不同，野蛮的与文明的更有异。对于这种现象自然生出二类问题，便是：

（1）这些民族究竟要怎样解释？他们同是“人”为什么有不同的形状？“人”究竟是什么东西？“人”的起源是怎样的？

（2）各民族的文化为什么不同？是否由于心理要素——知，情，意——根本上有差异？野蛮民族的奇怪风俗与简陋的生活如何解释？文化有高下的差异，是否文化有变动——进化？退化？文化若是进化的，文明人的祖先是否也是野蛮人？文明人的祖先的状况究竟是怎样的？

这些问题很能影响于实际的民族关系以及现代文化的进退，因此很被近代的人所注意而欲求其解答，于是人类学的研究遂应运而兴了。十九世纪以来的大学者如达尔文（Darwin），斯宾塞（Spencer），赫胥黎（T.H.Huxley），拉则尔（Ratzel），普里察儿（Prichard），泰娄（E.B.Tylor），波曷斯（F.Boas）等都尽力于此，各提出重要的学说，于是人类学遂确实成立为一种科学。至于近来学问界发生两种扩张的趋势：其一是直的扩张，不以有史时代的几千年为限，更欲上溯荒古的原始时代；又其一是横的扩张，不以一地一民族为限，而欲综括全世界全人类。人类学的性质本来便是这样的，所以也有人说这两种扩张的趋势便是受人类学的影响。总之，人类学是极能适合现代的趋势与需要，无怪他勃然而兴，为学问界放一异彩了。

人类学在现代几个文明国虽是兴盛，但在别的地方他的性质还常被人误会，他的目的也少有人明瞭；而人类学的系统也有很多种，各有同异，互相冲突，不易使外人了解。兹以综合的方法，取舍众说，参以己意，略述于下。

第二章 人类学的定义及其对象

人类学英文作Anthropology,此外西洋诸国文都与此相同,只语尾稍有变换。这字的来源是出自希腊文 $\alpha\nu\theta\rho\omega\pi\omicron\varsigma + \lambda\omicron\gamma\omicron\varsigma$,即Anthropos + Logos,上一字是“人”,下一字有学问科学的意思,合言之便是指研究人的科学。

由于上述语源的缘故,人类学的定义通常都作“人的科学”(The Science of Man)。这个定义原是正确的,但因为太简了,容易使人发生误会,而以为人类学的范围是广漠无限的,凡属于人的事情都在研究之列。有很多种科学都是讨论人和人事的,如生理学,心理学,历史,政治,社会,经济等学科都是;照上面讲来,岂非将人类学当做这些学科的总称,而他本身反没有独立的地位,反不能成为一种科学了吗?

因为恐人误会,人类学家们便再想出些较为详细明显的定义来,但他们的定义也很有不相同之处。旧派的人类学家大都把人类学当做专门研究人类躯体的科学,因为那时人类学范围极狭,只可算做动物学的附庸,还不配做一种独立的科学。例如托皮那(Topinard)在一八七六年著的《人类学》(Anthropologie)书中说:“人类学是博物学的一分科,为研究人及人种的学问,”可以代表这派的定义。其后范围逐渐扩大,性质大为改变,人类学的地位竟由附庸而蔚为大国,这些旧定义自然不能适用了,新派的定义,于是代之而兴。

新派的定义也有许多种,现在把最近所定最能表现改变性质以后的人类学的定义,选列数条于下:

美国人类学大家韦士勒(Clark Wissler)说:“人类学是研究人的科学,包含所有把人类当做社会的动物(social animal)

而加以讨论的问题。”在别一文中说：“人类学是一群由探索人类起源而生的问题之总名。”又说：“我们可以制定人类学的定义为‘人类自然史’（natural history of man），或是一种科学：努力于历史所不及的地方，期于重新发见人类的起源，及其在洪荒之世即所谓‘史前时代’（prehistoric era）之繁变的境遇（varying fortune）。”

英国人类学家马列（R. R. Marett）说：“人类学是沉浸于演进的概念之全部人类史，以在演进中的人类为主题，研究在某时代某地方的人类，肉体与灵魂二方面皆加以研究。”

伦敦大学的人类学专家马林璁斯奇（Bronislaw Malinowski）说：“人类学是研究人类及其在各种发展程度中的文化（culture）的科学，包括人类的躯体，种族的差异，文明（civilization），社会构造，以及对于环境之心灵的反应等问题之研究。”

以上诸定义语气虽有不同，但都有一个共通之点，便是提出文化的研究：如韦士勒所谓“社会的”，“境遇”，马列所谓“灵魂”都是。马林璁斯奇且明白说出文化这个名词，而以文明，社会构造，心灵的反应为文化的具体问题。这是和专限于体质一方面的旧派人类学不同的地方。但一面虽是注重文化，而对于体质的方面也不放弃：如韦士勒所谓“动物”，“自然史”，“人类的起源”，马列所谓“肉体”，马林璁斯奇所谓“人类的躯体”，“种族的差异”都是指体质方面的研究。

所以新派人类学的定义是包括人类与其文化的。

文化是什么？为什么人类学家这样注重文化的研究？据以前的人类学大家泰娄（E. B. Tylor）所下的定义，文化乃是“一团复合物”（complex whole），“包含智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其他凡人类因为社会的成员而获得的能力及习惯。”韦士勒也说：“文化一名词是用以指人类的习惯与思

想之全部复合物 (total complex)，而这些习惯与思想是由于所出生的群而得的。”韦士勒更用一个简单的名辞来解释文化，这便是所谓“生活型式” (mode of life) 一语。据他的意见，人类无论文野都有其“生活型式”，所以都是有文化。文化是人类活动的结果，但不是遗传的，而是积累的。

由于上述的这些定义看来，文化便是人类行为的总结，是动的即用的方面，而人类的躯体乃是静的即体的方面，文化与躯体有极密切的关系，合之乃成为动静俱全，即体用兼备的全个人类。若研究人类只偏于躯体一方面而不问其文化，那里可以算是完全的呢？

克屡伯 (Kroeber) 在其大著《人类学》的开篇曾设一个譬喻，大意说：黑人的厚嘴唇与黑脸孔是遗传的，可以用生物的原理来说明；但他们也会唱美国的歌，做浸礼会的教徒，雨天也懂得穿外套，这也是遗传的吗？若不是，那便不得不求之于别种解释了。据他的下文，他所谓别种解释便是指社会环境的解释即文化的解释。

韦士勒在《新国际百科全书》(New International Encyclopædia) 中又说：“人类的起源有些是地质学的问题，但人类的存在与否与其说是由于遗骸而断定，毋宁说是常由其“文化的活动” (cultural activities) 的遗留物或副产物。譬如由某地层中发见了破石器坏兽骨等物，便当由人类学家审察其物是否人为的，并推论那种人类所有的文化是怎样。关于该地层的年代及状况，应当请问地质学家；至于文化的问题和地质学家全无关系，完全属于人类学家的领域。

由这样看来，人类学的研究由体质而推广到文化是很有理由的了。

我们再转回来讨论人类学的定义。上述的定义都兼含文化与

体质两方面，都是可以采用的，但还嫌各有不甚适当的地方：如韦士勒的第一条稍觉宽泛，恐被误会与社会科学同意思；第二、三两条都只提出史前时代的研究，其实现代人类学的趋势是要涉及有史时代和文明民族的研究了。（解释见下文）马列的定义也还嫌笼统。只有马林璠斯奇的定义较为适当；但还有不完全之处。现在我们就综括众说，另外构成一个定义如下：

“人类学是用历史的眼光研究人类及其文化之科学：包含人类的起源，种族的区分，以及物质生活，社会构造，心灵反应等的原始状况之研究。换言之，人类学便是一部‘人类自然史’，包括史前时代与有史时代，以及野蛮民族与文明民族之研究，但其重点系在史前时代与野蛮民族”。

这个定义里的字眼应当略加解释。所以说“用历史的眼光”是因为人类学原是有历史性质的，人类学所要考出的原是人类历史上的事实，所用的方法也是历史的方法，明其不是用玄想的方法或别种方法。“人类的起源”及“种族的区分”是体质一方面的二大问题。“物质生活”便是马林璠斯奇所谓“文明”，他的意思便是指物质生活，所以这里便改用了较为明了。“心灵反应”便是指迷信，魔术，神话，宗教，智识，美的观念等，很能简括，所以便沿用了。所谓“自然史”是包括人类的体质与其行为，即文化，二方面的叙述。所谓“野蛮民族”是指现代的蛮族，“文明民族”则为有史以后的人类。所谓原始状况及“重点在于史前时代与野蛮民族”，则因为：

（1）人类自发生以来至今约有三百万年，而有史时代最古者不过八千年，只占人类全部历史的四百分之一，其余部分即二百九十九万年的长期间，无异于漫漫长夜，有史时代不过其破晓几分钟而已。有史时代的史乘可以说是汗牛充栋了，而史前时代却全无记载留给我们后来的人类。人类学既是全部人类史，何能不

着重于这未明白的四百分之三百九十九呢？

(2) 我们知道人类的文化不是突然发生的，我们又晓得文化的进步是先缓后速的，而有史之初的人类已经有了灿然可观的文化了。然则有史之初人类所有的文化必是有史以前二百九十九万年的漫漫长夜里，人类在生存竞争中经过无数次的经验逐渐发生的，我们如要探求文化的根源，若不深入于史前时代那里可得呢？

(3) 现在人类因种族的不同而发生了很多问题，而种族的区分在有史之初便已定了，所以如要了解种族的起源也不得不求之于史前时代。

(4) 以上三条都是说史前时代的，以下要说明人类学注重野蛮民族的原因：

人类学家对于野蛮民族的观念有二种：一是古典派演进论的，以为现存的蛮族等于文明人的史前的祖宗，他们的文化完全等于史前的文化；他们的文化也有很多种，那便是在演进中的各阶段；所以研究现存的蛮族便完全是研究文明民族的史前时代。另一种是现在的批评派的，他们以为人类的文化是有很多系统的，不是一线进来的不能把各种不同的文化算做在一直线中的各阶段，所以现存蛮族的文化并不全是文明民族的史前文化。以上二派都有所偏，我们现在研究蛮族文化的原因：(1) 是因为蛮族的文化既与文明人的不同，而我们通常所晓的不过限于文明民族的文化，如要晓得文化的全体何能不注重蛮族的一方面；(2) 蛮族的文化，虽不能全部当作文明民族所曾经阶段，但总不能不说是比较的简单，富于原始性，比较文明民族的文化易于找出人类文化的原始状态。人类学家很可以将各种蛮族文化的原素综括出一个大概；这些综括出来的通则须有伸缩性，能够容纳不很重大的例外。这些通则或原理，虽不可以武断一切，但也有相当的

价值，可用以为研究人类初期文化的参考，并试为相当的说明。

至于所谓兼含有史时代与文明民族之研究，则因：

(1) 人类学既然是人类的全部自然史，虽是应当偏重史前时代，但也应当略为涉及有史以后，方才算得完全。

(2) 有史时代与史前时代的文化是相联的，文明民族与野蛮民族的文化也是相关的，不能硬把文化分成两截，绝对不过问有史时代及文明民族的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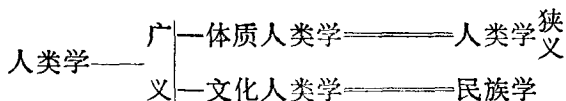
(3) 有史之初，人类的状况虽略有记载，究竟也是荒渺难稽不很明白，与史前时代也差不多，还须兼用人类学的方法探究他。

(4) 所谓有史以来的文明民族的文化也还有与史前时代及野蛮民族无甚差异之处，他们的战争，迷信，魔术，宗教，婚姻等事，也常见有原始的色彩。所以有时也很可以由文明民族中找出低等的文化来研究，而所谓汗牛充栋的文明典籍中也尽有野蛮的原料为人类学家所欣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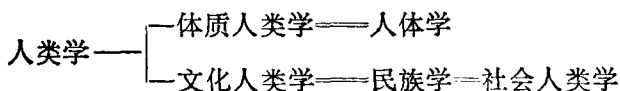
第三章 人类学的名称

如上所说，人类学原来的意义是指人类动物学及人体比较解剖学；但久已扩张范围，改变性质了。他现在的定义，已经不是按照他的语源或历史上的原因，而是按照他的对象而定的了。

但人类学这个名词是在美国与英国方有这种扩大的意义；在欧洲大陆大都仍用狭义的解释，把人类学当做专门研究人体特别是骨骼的科学。至于文化的研究，在欧洲大陆并不是没有，不过不把他归入人类学范围内，却另用“民族学”(Ethnology)一名词来称这种研究。所以我们应当先认清这些名词的意义。现在试将欧洲大陆与英美所用的名词的异同列一个表于下：



这表里的意思是说：英美所谓人类学是广义的，其中分为体质人类学（Physical Anthropolgy）与文化人类学（Cultural Anthropology）二部分。欧陆所谓人类学是狭义的，等于英美的体质人类学，而其民族学则等于文化人类学。但民族学一名在英美也很盛行，其意义与欧陆无别而与文化人类学可通用。在英美文化人类学又别称为“社会人类学”（Social Anthropology），体质人类学又别称为“人体学”（Somatology）。兹再将英美的这些别名列为一个表于下：



欧陆与英美的学者为什么关于人类学这个名词会有广义与狭义的差异，这也有他的历史上的原因。原来人类学的真正的研究是始自德国格丁根（Gottingen）地方的布鲁门巴氏（Blumenbach）（一七五二——一八四〇年），他曾创用测量形状的方法来区分人的头颅。这种计画固然前此的先驱者如维沙留斯（Vesalius），林泥阿斯（Linnaeus）等人都曾想到，但人类头颅按照形状与大小的分类还是他最先想到正确的办法。其后有累齐阿斯（Retzius）创立头幅指示数（cephalic index），坎帕尔（Camper）发明“面角”（facial angle），最后则法国的人类学大家布洛卡（Broca）和托皮那（Topinard）更加以系统的整理。他们这些人都是专门研究人体的解剖学一方面的。

当上述这些人用功于人体解剖学的时候，别的学者们却开始在整理他们所得到的关于异民族的风俗习惯。这种研究常称为民